

运城市盐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运盐政办发〔2021〕59号

运城市盐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履行教育职责情况自评报告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关于2021年对市县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评价方案》通知要求，盐湖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立即成立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责任分工，逐项对区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促进教育改革与发展情况开展了全面自查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盐湖区位于山西省西南部，是运城市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全区现辖6乡7镇8个办事处，233个行政村，76个社区，

总面积 1237 平方公里，总人口 92.8 万人。全区现有学校 344 所，学生 137594 人。其中中小学 86 所（公办 63 所，民办 23 所），在校生 89932 人（小学 60179 人、初中 16347 人、高中 13406 人）；幼儿园 245 所（公办 51 所，民办 194 所），在园幼儿 35786 人；职业学校 13 所（公办 2 所，民办 11 所），学生 11876 人；证照齐全的校外培训机构 341 所。教师 10242 名，其中公办学校教师 4172 名，民办学校教师 6070 名。

二、自查情况

盐湖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此项自查工作，并将其列入重点议事日程，及时召开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专题会议，深入学习研究有关文件精神，准确把握工作要求，进行周密部署安排。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对市县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评价实施办法》，按照《关于 2021 年对市县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评价方案》和《2021 年对市县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评价细则》的要求，进一步强化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明确责任分工、评价方式，将评价细则中的十二项评价重点内容按工作职责分解到各有关单位，确定时间表和责任人。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和相关责任人实事求是、求真务实，亲力亲为，敢于担当，认真开展自查自评。期间区政府又多次召开会议，对发现的问题进行任务分解，责任到人，限期整改到位，确保高质量、高标准通过省级督导评价。

三、工作成效

（一）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进一步加强

1.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建立了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机制，成立了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定期研究教育工作。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深入践行“一线工作法”，多次深入学校实地办公，解决教育发展中的实际问题。

2.2020年以来，区委、区政府相继出台了《关于推进全区教育事业优先发展的实施意见》《盐湖区加强学校思想政治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实施办法》《关于命名首批“盐湖名师、名校长”及表彰全区教育系统先进集体、优秀教育工作者、优秀教师和建校模范的决定》《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方案》《关于印发盐湖区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长效保障机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运城市盐湖区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实施方案》《盐湖区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实施方案》《运城市盐湖区校外培训机构常态化治理工作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文件，为全区教育发展指明了方向。

3.2020年，区委、区政府对各单位履行目标责任制情况进行了考核，盐湖区教科局（现教育局）荣获党建任务考核优秀等次、发展任务关键绩效考核优秀等次及专项工作考核优秀等次。

4.盐湖区教育系统设置党委1个，下辖公立机构党支部39个，党员478名，预备党员10名。另外盐湖区民办中小学校34所，现已成立非公组织党支部34个，党员116名，其中固定在

校党员 64 名，流动党员 52 名，实现了全区学校支部建设全覆盖。

（二）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进一步深化

1. 组织专题培训。2021 年 4 月 28 日，组织区教育局和学校相关负责人 200 余人，举行了专题培训，全区教育系统统一了思想、提高了认识，凝聚了共识，达到了预期效果。在此基础上，盐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盐湖区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实施方案》，各部门明确了职责，评价改革初见成效。

2. 根据晋教组办〔2021〕2 号文件精神，结合盐湖教育实际，梳理了《盐湖区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负面清单》，围绕责任清单，2021 年 6 月 15 日至 18 日，组织责任督学对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导，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政策落实到位。

（三）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进一步完善

1. 完善督导机构。2014 年 3 月，运城市盐湖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成立，划分了督学责任区，健全了教育督导领导体系和组织机构。2021 年 8 月，根据人员变化情况和省市工作要求，及时调整了盐湖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领导机构。

2. 及时补充督学。在原有 65 名责任督学的基础上，新增 11 名经验丰富的学校领导和骨干教师补充到督学队伍，进一步加强了督导队伍力量。区财政单列督导经费，每年拨付 20 万元，用于督学开展督导活动。

3. 落实督导职能。强化督政、督学、评估监测职能，确保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及区委、区政府教育工作安排落地落实。充分发挥区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单位作用。严格落实中小学、幼儿园挂牌督导制度，将全区中小校、幼儿园划分为 12 个督学责任区，实现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全覆盖。制定了《盐湖区责任督学管理办法》《盐湖区责任督学考核办法》等文件，加强督学队伍管理。

（四）财政教育支出进一步增加

近年来，我区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严格按照省定标准，区级配套部分全部列入财政预算，足额拨入学校，并严格按照义务教育经费支出范围进行支出，确保了学校正常运转。

1. 盐湖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 2018 年为 55611.951 万元，2019 年为 59906.709 万元，2020 年为 62379.436 万元。生均一般公共预算教育事业支出 2018 年为 12328.915 元，2019 年为 12638.06 元，2020 年为 12760.68 元。切实做到了两个“只增不减”，奠定了盐湖教育发展经济基础。

2. 按照山西省和运城市“财政事权支出责任”要求，盐湖区政府需要为义务教育学校按 12% 比例配套公用经费、取暖费，区政府 2018 年配套 664.06 万元，2019 年配套 713.927 万元，2020 年配套 771.2 万元，全部足额配套到位。

（五）教师队伍管理进一步规范

1. 扎实推进“区管校聘”。2020 年，盐湖区启动“区管校聘”改革，35 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4 所幼儿园共计 3088 人参

加竞聘，其中组织调剂竞聘 114 人，校内、校外竞聘（含直聘）上岗 2961 人，因工作需要调整到其他党政事业单位 9 名，解聘 4 人。“区管校聘”管理改革，盘活了教育资源，强化了教师爱岗、惜岗和岗位敬畏意识，加强了教师之间交流，促进了教师专业成长和整体素质提高。

2. 制定《盐湖区中小学教师减负清单》，切实有效减轻了教师特别是城区教师负担。

3. 持续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年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保障落实国家政策性津补贴规定，按照不低于 500 元/月的标准安排发放中小学班主任津贴专项资金。

（六）义务教育布局进一步优化

1. 根据省委省政府“坚持就近就便服从就优原则，鼓励中学向县城集聚、小学向乡镇以上集中”的决策部署，出台《盐湖区关于 2021-2023 学年义务教育布局优化的通知》，制定 2021-2023 年三年调整规划，2021 年撤并乡村小学 10 所、乡镇初中 13 所；2022 年撤并乡村小学 2 所；2023 年撤并乡村小学 4 所、乡镇初中 1 所。

2021 年盐湖区共撤并初中 16 所，小学 13 所。解州初中从解州中学中剥离出来，关公初中部改为并入解州学校（原解州初中）、车盘初级中学并入解州学校、席张初中并入解州学校，金井西王小学（并入金井学校）、龙居羊村小学（并入龙居学

校）、龙居赵村小学（龙居学校）等三所小学根据实际情况，今年秋季开学前全部并入相关学校，安邑初中继续保留。

2. 2020年，主要对农村15所学校的校舍及设施进行了改造，目前，复旦小学，校园文化建设投资296万元已全部完工；冯村小学，操场改造工程投资53万元已全部完工；直饮水设备投资92.4万元已全部完工、食堂厨具投资95万元已全部完工、旱厕改造工程，投资287万元已全部完工并投入使用。2020年15所学校的农村寄宿制学校的改造全部完工并交付使用，2021年5所农村寄宿制学校改造全部完成，极大改善了农村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

3. 合理配置资源，持续保持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较高水平。按照资源配置的8项指标：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生均图书册数、每百名学生拥有的计算机台数、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师生比、生均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生均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教师数。盐湖区校际差异系数达到了国家要求：2018年小学0.566，初中0.471；2019年小学0.565，初中0.47；2020年小学0.564，初中0.469。

（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进一步规范

全区现有民办学校228所，其中小学13所，初中3所，高中5所，特殊教育学校2所，职业学校11所，幼儿园194所。2020年以来，我区不断强化对民办学校教育、内部治理的监管，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保证正确办学方向，确保办学

安全。

（八）区域普通高中教育质量进一步提升

盐湖区现有 11 所高中学校，学生 11402 名。其中省级示范高中 1 所（运城中学），市级示范高中 1 所（解州中学），公办学校 6 所（运城中学、运中理想分校、盐湖二中、运城三中、盐湖五中、解州中学），学生 7983 人；民办学校 5 所（薛辽中学、景胜中学、河东一中、安康双语中学、盐湖中学），学生 3419 人。运城中学 24 轨，其余所有高中均符合 4 轨以上 20 轨以内办学要求。

（九）区域职业教育发展进一步升级

1. 盐湖区政府出台《盐湖区推进职业教育改革发展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服务区域经济发展、促进学生就业为导向，坚持以深化校企合作、产教融合为主线，优化资源配置，提质培优增值赋能。经过 5 至 10 年努力，职业学校办学水平显著提升，多元办学格局基本形成，服务发展能力显著增强。

2. 盐湖区建立了职业教育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并开展活动。明确政府各职能部门目标任务，实施优化结构行动，夯实基础行动，提升质量行动，强化服务行动。先后讨论了“盐湖区职业教育中心达标建设实施方案的补充事项”“区职教中心省级验收经费，拨付外聘教师工资和确定双高实训基地实施主体相关事宜”等。

（十）学前教育普及普惠覆盖面进一步扩大

1. 制定《盐湖区学前教育“十四五”规划》，对全区学前教育进行了合理规划并扩大了学前教育设点覆盖面，2021年认定普惠性民办园10所，全区普惠性幼儿园总数达170所，普惠园在园幼儿占比达87%。

2. 盐湖区现有在园幼儿35747人，其中公办园在园幼儿9401人，民办园在园幼儿26346人，普惠性民办园在园幼儿人数为21830人，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到99.6%，比2020年提高0.1个百分点。

3. 改扩建北相、东郭、三路里3所公办园，提升改造王范、龙居、泓芝驿、解州、席张5所中心园。目前，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为26.28%，比2020年增加4个百分点。

（十一）教育热点、难点问题进一步深入

1. 严格落实“双减”政策

加强组织领导。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市教育局有关文件精神，召开全体校长会议，传达“双减”工作精神。成立“双减”工作专项领导小组，负责业务指导、统筹规划，确保工作顺利实施运行。同时，根据《关于对盐湖区校外培训机构进行集中整治的实施方案》（运盐政办发[2020]3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和《山西省促进中小学生身心健康的十项举措》文件精神，制定了《运城市盐湖区校外培训机构常态化治理工作实施方案》，成立了以副区长任组

长的盐湖区校外培训机构常态化治理工作领导小组，下设 3 个区级联合治理工作组，各乡镇办成立 11 个治理联合工作组，形成长效工作机制。

加大宣传力度。4 月 25 日召开会议，传达省、市“双减”工作会议精神，提出“早谋划、早宣传、早行动、早见效”的要求，摸清底数，分类管理。各中心学校、区直校、民办校大力做好“双减”宣传工作，增进家长、社会对“双减”的理解和认识，通过发放告知书、信息公示、召开家长会、社区和学校张贴《拒绝无证机构 理性选择培训》宣传画等形式，引导家长和孩子不去无资质的培训机构参加培训，不给无资质的培训机构缴费或续费，指导家长选择资质齐全的校外培训机构。修订完善了“全国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机构管理服务平台”，面向社会公布了校外培训机构的有关政策、白名单、黑名单等信息，方便家长查询、社会监督。

抓好关键环节。狠抓作业管理，学校严格控制作业量，减轻学生作业负担。通过家长问卷，学生问卷形式监督学校作业布置是否科学合理。严禁给家长布置作业，严禁要求家长批改作业，严禁布置重复性、惩罚性作业。严格落实一年级不留书面家庭作业，三至六年级家庭作业总量不超过六十分钟。鼓励教师建立自己的习题集，有针对性地对學生进行指导。倡导教师减少书面作业，增加体育锻炼、作业、动手、实践作业、家务劳动作业等。6 月份，组织责任区督学对“减负”情况进行了

检查。

全面推广课后服务。从2019年开始，我区率先在全市开展课后服务，目前，全区17所城区公办非寄宿制小学全面开展，参与课后服务的学生17648人、教师1040人，外聘教师188人。今年秋季开学后实现全区所有义务教育课后服务全覆盖、有需求的学生全覆盖。

加强学生近视防控工作。2020年，区政府投资2000余万元，对所有中小学进行校园灯光改造。2021年，对54所公立中小学659间教室的8622盏灯进行升级改造，推进6所民办学校进行了灯光改造，30000多名学生告别了刺眼频闪昏暗的日光灯，用上了照度更高、频闪更低、光线柔和的护眼灯具，有效保护青少年视力健康。2021年春季学期，我区按照《2020年全国学生常见病影响因素监测与干预工作手册》中近视筛查标准要求开展部分学校视力抽测工作，共检查学校17所，共检查学生23227人。其中，小学生21831人，初中1396人。小学生近视率为32.86%，初中生近视率为76.8%。近视率与2020年相比，均下降1个百分点以上。

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情况。一是集中整治。各乡镇办联合工作组利用两周时间，对无证无照、擅自变更办学地点或增设教学点、自行设立分支机构的培训机构进行拉网式排查，逐一列出清单，建立台账，查封取缔；对证照不全的培训机构，限期整改。二是常态化治理。区级校外培训机构治理联合工作

组对各乡镇办工作组治理情况进行专项督查，发现问题及时通报，确保治理工作取得实效。三是日常监管。引进“教培云”监管平台，制定《盐湖区民办教育机构资金监管服务平台管理办法（修订）》，明确收费管理、“教培云”资金划拨期限方式，以及“教培云”服务的奖惩和纪律要求。截止目前，开设资金监管子账户的校外培训机构 235 所，进入监管平台资金 1328561.72 元。

2. 落实“五项管理”“十项举措”

出台《盐湖区义务教育学校‘五项管理’‘十项举措’实施建议》，通过专项督导检查，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切实有效推进了此项工作落地落实。

3. 规范学籍管理

指导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籍管理工作并应用电子学籍系统进行相应管理；督促中小学校按国家、省、市相关规定做好学生学籍的日常管理工作；定期向市教育局上报辖区内中小学校学生学籍信息变动情况，严格规范各校招生与学籍管理工作。

4. 实施城区公办非寄宿制小学“放心午餐”工程

为进一步增强教育服务能力，解决城区学生午餐无法保障问题，根据《山西省教育厅等八部门关于在全省城区小学实“放心午餐”工程的指导意见》精神和我区实际，正在为城区学校提供放心午餐工作。

5. 教师有偿补课得到有效治理

构建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机制。制定并印发《盐湖区教育系统师德专题教育方案》，建立教师个人师德档案，组织全体教师签订《在职教师拒绝有偿补课承诺书》，严查有偿补课、推销教辅材料和体罚伤害学生等师德不良行为。提升了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强化教师师德素养，风清气正的教育环境正在逐步形成和实现。

（十二）教育安全稳定工作进一步强化

1. 创建平安校园。全区中小学幼儿园 344 所，区级以上“平安校园”创建率达到 95%，省级平安校园 7 所、其中市级平安校园 31 所，区级平安校园 289 所。

2. 建设法治教育基地。在盐湖区党群服务中心建立了盐湖区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内容有 LED 显示屏、法治教育大讲堂、法治教育长廊、法治知识宣传、法治多媒体互动厅、青少年心理辅导室、模拟法庭等各种设施设备。通过亲身经历、以案例说法、以事实说法，使学生在亲身实践中提高法治素养，在润物细无声中受到深刻的法治教育。

3. 法治副校长配备情况。全区所有学校均配备了法治副校长，实现了法治工作全覆盖。通过开学专项督导检查，督促到位，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了具体的整改建议。

4. 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成效显著。盐湖区通过禁毒教育宣传，大力提升全区广大师生禁毒、拒毒、防毒意识和能力，连年持续在全区学校中深入开展“五个一”活动；禁毒教育平台

的学校接入率、学生注册率、学生参与率、课时完成率顺利完成四个 100%。2020 年竞赛成绩名列全市前茅。2021 年 7 月，盐湖区教育局荣获运城市禁毒工作先进单位。

（十三）教育教学改革取得成绩进一步明显（加分项目）

1. 2020 年 3 月，盐湖区教育科技局荣获山西省教育厅：“爱眼护眼 从我做起”主题系列活动优秀组织奖；

2. 2021 年 1 月，盐湖区教育科技局在山西省教育系统“学宪法讲宪法”争做宪法小卫士活动中，组织得力表现突出，荣获省教育厅学宪法讲宪法优秀组织奖；

3. 2021 年 3 月，盐湖区教育局荣获山西省教育厅：“爱眼护眼 从我做起”主题系列活动优秀组织奖。

4. 2020 年 8 月，盐湖区被教育部授予“2019 年度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普及活动优秀区域”；

5. 2020 年 8 月，盐湖区被教育部授予“基于教学改革融合信息技术的新型教与学模式”实验区。

6. 盐湖区坚持把“去小学化”作为学前教育改革突破口，严格规范幼儿教育，盐湖幼儿玩出来的童年在《中国教育报》予以报道，广大老百姓高度认可，充分肯定。

7. 2020 年 12 月 30 日，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在北京举办“共读 2020|真爱书友年度讲坛”活动，评选出了 2020“真爱书友会”年度榜样区域和年度学校、年度书友。盐湖区教科局荣获“年度榜样区域”，是全国唯一一个获奖区域。

四、经验做法

（一）抓根本，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一是持续加强政治建设。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讲政治作为一切工作的生命线。成立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教育引导广大师生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持用“四个意识”导航，用“四个自信”强基，用“两个维护”铸魂，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是强化思想政治和德育工作。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持续开展传承中华传统美德、寻找最美少年等主题明确、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系列活动，形成一以贯之、久久为功的德育工作长效机制。

三是全面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入学习贯彻《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全面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区教育局把学校党建工作开展情况作为年终考核的主要内容之一，从阵地建设、党组织参与学校决策和监督及党组织建设等方面进行全面考察，督促各支部和学校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每月发放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提示卡，选派5名党性过硬、责任心强的同志指导民办学校党支部的主题党日活动，进一步强化了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的效果；每学期组织开学情况常规督导工作，由各副局长带队，分组对各学校党建工作进行督导。

（二）干实事，着力化解教育不平衡不充分发展问题

1. 聚焦难点，刀刃向内，大力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

一是制定《盐湖区学前教育“十四五”规划》，对全区学前教育进行合理规划并扩大学前教育设点覆盖面，2021年又认定普惠性民办园10所，全区普惠园在园幼儿占比达87%。以区直四所幼儿园为依托，多种形式整体提升全区学前教育教科研能力和水平。二是实施公办幼儿园改造工程。改扩建北相、东郭、三路里3所公办园，提升改造王范、龙居、泓芝驿、解州、席张5所中心园。目前，改造项目均已完成并投入使用。三是发挥集团化办园作用。采取城区帮乡村、强校带弱校的办法，将新建的第五幼儿园交给第四幼儿园托管，从城区幼儿园选派优秀园长，分别托管三路里、北相、东郭中心园，确保新建园高起点出发，高质量发展，促进城乡之间、校际教育资源均衡。

2. 聚焦热点，优化队伍，稳步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

一是调整学校布局。根据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出台《盐湖区关于2021-2023学年义务教育布局优化的通知》，将12所农村小学撤并到乡镇，14所农村初中撤并到城区。目前，全区共有公立小学52所，公立初中9所。经过调整，全区优质教育资源更加集中，办学效益更加明显，老百姓享受优质教育资源的机会更大。二是加大硬件改造。投资600万元，对安邑、大渠、北相、上郭四所乡镇寄宿制学校进行改造提升，目前已经完成并投入使用；投资200万元，对7

所农村小学和幼儿园进行旱厕改造，8月底全面完工。目前，全区已有31所学校实施了旱厕改造；投资200万元，为27所学校配置心理机器人，促进我区心理健康教育高质量发展。三是优化教师队伍。经过广泛调查研究，调整了高中校长1人、初中校长6人、小学校长7人；打破城乡壁垒和机关与学校的壁垒，为高中学校选拔17名教师，通过公开竞岗，为初中学校选拔95名教师，为城区小学选拔163名教师；通过笔试、面试，公开选拔专兼职教研员116名；对初中撤并后的76名教师进行了再次分配；出台专门文件，对具有高级职称的女性专业技术人员退休年龄问题进行专门说明，真正让每一个专业技术人才发挥最大才能。

（三）攻难关，不断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一是深化教育管理体制改革。健全完善教育评价体系，清理并规范各种评审、评估、评选、评比等活动，会同有关部门不断完善评价标准和评价方式，切实激发办学活力。

二是深化办学体制改革。积极推进民办学校分类管理改革，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加大对违法违规办学行为的查处力度。按照“关停一批、缩规一批、转公一批、转设一批”的思路，逐校确定整改方案，全面压减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在校生规模和占比。

三是推进督導體制改革。区委区政府出台《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方案》，完善中小學校責任督學掛牌督導機制。健全督導問責機制，推動教育督導“長牙齒”，

加强督导公开监督和行政问责。

（四）惠民生，努力提升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

一是新建学校。2015年以来，市、区两级政府在中心城区集中新建了魏风小学、实验小学五洲观澜校区、红军小学、钱学森科技小学、涑水联合双语学校、魏风小学后稷校区、大禹学校、第四实验幼儿园等8所公办校（园）。新建校共占地320余亩，建筑总面积14.3万平方米，总投资7.8亿元，提供学位15000个。2021年，新建原王庄学校、规划二十八小、扩建后稷小学。

二是健全学生资助政策。健全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实行精准资助。加强学生诚信教育，全面推动资助育人工作。统筹生源地信用国家助学贷款，完善工作机制，确保“应贷尽贷”。

三是加强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切实减轻学生课业负担。明确政府、学校、校外培训机构、家庭等主体责任，规范学校办学行为和校外培训机构发展，切实减轻学生课业负担，促进中小學生健康成长。

（五）重师道，切实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一是全面深化师德师风建设。认真贯彻教育部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深入学习宣传张桂梅、黄大年先进事迹，开展最美教师、师德标兵和师德先进个人等评选表彰，着力营造重德养

德、尊师重教的浓厚氛围。

二是加强教师补充和培养培训。实施教师招聘计划，深入开展“国培”“省培”项目。实行教师聘任制、校长任期制管理，推动校长、教师轮岗交流。深入推进教师资格考试和定期注册改革，严格教师职业准入，完善教师评价考核体系。减少规范各类评比检查，切实减轻教师负担。

三是健全完善教师管理机制。建立乡村教师荣誉制度，在评选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等方面向乡村学校、乡村教师倾斜。区政府办公室印发了《关于建立健全全区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长效保障机制工作的实施方案》，建立了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的长效机制，确保中小学教师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让教师成为让人羡慕的职业。

五、存在问题

（一）学前教育公共资源不足

盐湖区现有幼儿园 245 所，其中公办园 51 所，民办园 194 所。在园幼儿 35747 人，其中公办园幼儿人数 9401 人，民办园幼儿人数为 26346 人，公办园在园占比为 26.28%，达不到省定 55%的要求。

（二）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在校生占比过高

2021 年，全区小学在校生为 60179 人，民办小学在校生 22904 人，民办小学在校生占比达 38.1%；全区初中在校生为

16347 人，民办初中在校生 10752 人，民办初中在校生占比达 65.8%。区域内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为 43.98%。

（三）教师队伍建设还需加强

1. 师德师风。德师风是永恒的话题，尽管这几年，我们出台系列办法，将师德师风纳入教师年度考核，实行一票否决，且通过各种形式、手段加强师德师风教育，严肃处理违规教师，但教师队伍中还是存在体罚学生、诱导学生参加辅导部等问题，尤其是民办学校为了追求升学率，部分教师教育手段简单粗暴、违规进行有偿补课等，给教师队伍整体形象造成负面影响，下一步，我们将深入探讨新形势下师德师风教育新办法。

2. 学科结构不合理。教师结构性短缺：一是教师老龄化现象严重，近三年退休教师 400 余人；二是部分学科教师数量短缺；三是农村小规模学校占用大量教师，且老龄化教师主要集中在农村学校。

3. 教师信息技术能力还需提高。盐湖区承担了教育部智慧教育示范区建设任务，教育部门开展了大量智慧教育专业性培训，但一部分校长和教师在教育信息化理念和应用还存在不足。

（四）教育改革还需进一步创新

1. 课堂教学是提高教育质量主渠道。尽管这几年，我们引进了梦想课程、新样态理念，激发了教师内生动力，改变了教学理念，但在学科教学方面，部分教师依然理念陈旧、方法老套，还存在满堂灌、填鸭式教学，一些新的教育教学理念不能

贯穿其中，不能有效提高教学质量，还需在课堂改革上再发力。

2. 教育评价事关教育发展方向，学生和教师评价方面，评价体系不科学、不系统，还需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最新文件要求，借鉴先进经验，不断探索符合盐湖教育实际的评价办法。

六、改进措施

（一）进一步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

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有效整合各方力量，形成全区重视教育、支持教育、促进教育发展的浓厚氛围和强大合力，定期研究解决教育事业发展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

（二）进一步加大教育保障力度

加强经费保障，优化学校布局，加快推进教育项目建设，重点抓好新建中小学和幼儿园该扩建工程，不断加大公办资源供给力度。推进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和现代化学校建设，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大力推进公办幼儿园建设力度，加大学前教育后备人才储备，全面提升学前教育发展水平。

一是制定公办园年度建设计划，列入政府制定项目和财政预算，每年新改、扩建3所以上公办幼儿园；二是对利用国有资产、集体资产举办的民办园按照“一园一策”的办法，由产权所有单位或者管理单位，通过免租金等形式转化为公办园、集体园；三是将农村中小学布局调整后闲置的校舍，零租金交由有资质的幼儿园办成集体园。

（三）进一步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一是暂停审批：全区一律暂停审批民办中小学；二是压缩存量：按照省定标准，重新核定民办中小学办学规模轨制，确定招生计划；三是控制增量：严格执行招生计划，确保民办义务教育招生计划逐年减少；四是稳妥推进：分年度列出整改计划，逐年减少，稳妥推进；五是联动协作，形成规范民办教育的强大合力，进一步强化教育、人社、民政、消防、卫健、市场监管、行政审批、公安等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协作，建立健全民办学校用人制度、社会保障制度、教育督导和评估制度，为民办学校引进优秀人才提供应有的政策扶持与制度保障，确保民办教育师生依法享有与公办教育师生同等地位和权利，促进民办教育规范化、法治化、科学化发展。

（四）多种途径强化教师队伍建设

一是强化师德师风建设与培育。建立健全师德建设评估标准和奖惩制度，广泛宣传区委政府发展教育的谋划和举措、政策和成效，传播正能量，激励广大教育工作者发扬爱岗敬业的奉献精神。

二是大力推进“名师、名校长室”工作。积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建立青年教师成长成才长效机制，为青年教师提供更多锻炼机会和平台。

三是努力拓展教师补充渠道。优化教师招聘机制，以接收免费师范生、自主招聘教师等方式，建立补充和退出机动灵活

用人机制。四是加大部门协调，巩固改革成果，解决遗留问题；区编办组织人员赴校调研，尽快调整编制；实施女性高级教师因身体等原因不能胜任满工作量、或个人不愿胜任满工作量的满55岁自愿申请退休政策，采取政策性安置、公开招聘选拔、引进双优人才等方式补充教师结构性短缺。

（五）进一步丰富教育发展内涵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转变育人模式，激活教育活力。通过各种措施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一是加强教学常规管理，促进规范化科学化运行。严格执行《中小学教学常规管理基本要求》，加强督查力度，每学期全覆盖2次。二是加强课堂教学交流与管理。加大对课堂教学的指导与督查，每个学科每学期至少举办两次教学观摩交流活动。三是加强教研教改工作投入，充分发挥区教研室在提高教学质量中的指导作用。完善质量督导管理体系，健全教育质量监测、分析评价及反馈机制。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等方式进行精准培训，通过培训，使教师快速掌握新理念、新方法、新技术，适应教育发展的需求。加强城乡一体化建设，大力推进“互联网+教育”，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

运城市盐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区委办、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存。

运城市盐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1 月 9 日印发